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8-032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双全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珏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诚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16,343,208.19	390,930,092.32	-1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719,503.50	73,645,850.22	-3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311,896.57	72,917,817.12	-3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86,600.02	59,954,978.34	-94.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7	0.0766	-33.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7	0.0766	-33.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	2.20%	-0.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41,886,794.64	3,912,635,991.38	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39,960,553.74	3,590,139,842.61	1.39%

注 1：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533,957,77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总金额 53,395,777.9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427,166,223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533,957,779 股变更为 961,124,002 股。为使数据具有可比性，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2017 年一季度每股收益。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961,016,002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50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4,292.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1,653.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5,110.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920.52	

合计	1,407,606.93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 汇率变动风险与财务风险

公司硒鼓产品业务出口占比较大，部分原材料亦依赖于进口，从而导致公司业务发展及利润水平受汇率变动的影响较大。如未来人民币汇率持续波动较大，可能对公司当期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同时，受行业因素影响，公司下游硒鼓厂的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增长而逐年提高，虽然整体风险有限，公司也按照审慎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是依然给公司运营资金带来一定的压力。

对策：公司密切关注国际汇率变动趋势，通过开展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定存、远期结汇、择期结汇填补或减少汇率波动造成的潜在损失；结算货币尽量以汇率波动相对稳定的外币结算，最大程度降低汇率波动可能对公司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财务管理工作中应收账款预期风险和存货减值等风险，严格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最大限度地减少财务风险和财务损失。

(2) 产品降价风险

公司在激光打印快印通用耗材行业已经形成了颇具竞争优势的全产业链模式，由于中国通用打印耗材行业处于行业集中度较低、国内外厂商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中，如遇竞争对手调整市场策略，公司亦有可能主动降价，以提高市场占有率。

对策：公司已掌握硒鼓产业上游各环节如彩粉、芯片、显影辊等核心关键技术，公司主营产品具备较强的议价与定价能力，公司将进一步积极发挥体系内上下游研发平台和客户资源的协同能力，保障各细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同时，部分产品价格的下调，也有利于刺激市场需求的增加，通过总量提升总体盈利能力。未来，一方面，公司将不断加强研发力度，寻找成本更低的替代原材料（如国产替代进口等），加快产品的升级换代，增强用户体验和差异化优势；优化产品销售结构；另一方面，提升品牌价值，增强公司产品与低端产品的区分度。

(3) 环保风险

随着保护生态环境理念的不断深入，公司对生产管理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公司部分产品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料或废气，未来如发生不可预见性因素、环保设施管理漏洞、人为操作失误等情形，可能导致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并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对策：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环保工作以及安全生产管理，至今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一方面，公司环保处理设施先进，能够有效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废气、废水、废料，多次获得所在地环保部门肯定。另一方面，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确保生产过程中各个环节均能有效、稳定运转，最大程度降低操作失误。第三，公司生产工艺设备已经实现了较高级别的操作自动化、监控智能化，能够更加全面、有效地发现漏洞环节，提前予以处理和纠正。

(4)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作为国内打印耗材行业领先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创新能力和持续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核心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研发能力。公司通过多年发展和培养，已经拥有了一支专业素质高、经验丰富、资源整合能力强的团队。但是，如果未来上市公司未能采取有力的措施稳定核心员工，持续开发核心技术，则公司可能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泄密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继续营造宽松的创新机制，维护现有技术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不断完善公司现有薪酬管理体系，保证激励和淘汰机制有效运行，建立良好的研发人员的考核与激励机制；同时，严格执行技术保密制度，与关键核心人员签署保密协及竞业禁止协议等。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32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双全	境内自然人	15.47	148,635,614	111,476,710	质押	18,054,000
朱顺全	境内自然人	15.34	147,440,414	111,540,414	质押	55,400,000
汇安基金—招商银行—华能贵诚信托—华能信托 招诚 3 号开放式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	3.50	33,676,331			
何泽基	境内自然人	3.30	31,682,000	26,928,000	质押	22,16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3.06	29,395,826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73	16,627,9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1.63	15,634,31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1.50	14,400,000			
欧阳彦	境内自然人	1.22	11,760,000	8,820,000	质押	11,745,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	基金、理财产品	1.21	11,588,888			

资基金（LOF）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朱双全	37,158,904	人民币普通股	37,158,904		
朱顺全	35,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00,000		
汇安基金－招商银行－华能贵诚信托－华能信托 招诚 3 号开放式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3,676,331	人民币普通股	33,676,33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395,826	人民币普通股	29,395,826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62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27,9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634,319	人民币普通股	15,634,31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4,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588,888	人民币普通股	11,588,888		
汇安基金－国泰君安证券－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185,594	人民币普通股	11,185,594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31,458	人民币普通股	11,031,4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朱双全与朱顺全系兄弟关系，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为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朱双全	111,476,711	1		111,476,71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朱顺全	110,580,311		960,103	111,540,414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何泽基	26,928,000			26,928,000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批次重组限售股）
王敏	5,883,468			5,883,468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批次重组限售股）
王志萍	5,883,468			5,883,468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批次重组限售股）
吴璐	1,817,087			1,817,087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批次重组限售股）
濮瑜	2,064,872			2,064,872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赵炯	737,453			737,453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彭可云	1,445,409			1,445,409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保安勇	235,984			235,984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赵志奋	235,984			235,984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林福华	122,321			122,321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谢莉芬	244,641			244,641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胡晖	244,641			244,641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陈全吉	733,925			733,925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

						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杨明红	61,160			61,160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年7月1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上海翔虎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787,767			1,787,767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年7月1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批次重组限售股）
舟山旗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047			2,070,047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年7月1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
奉化南海药化集团有限公司	3,060,376			3,060,376	重组定增限售股	2016年7月1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批次重组限售股）
欧阳彦	11,745,000	2,925,000		8,820,000	重组定增限售股； 高管锁定限售股	2014年10月29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高管锁定股
胡勋	57,600			57,600	重组定增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4年10月29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根据激励考核方案分期解锁（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二批次激励限售股）
罗君	57,600			57,600	重组定增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4年10月29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根据激励考核方案分期解锁（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二批次激励限售股）
左力	43,200			43,200	重组定增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4年10月29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根据激励考核方案分期解锁（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二批次激励限售股）
毛叔志	41,760			41,760	重组定增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4年10月29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根据激励考核方案分期解锁（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二批次激励限售股）
段敏敏	36,000			36,000	重组定增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4年10月29日起根据承诺利润实现情况分批次解除限售；根据激励考核方案分期解锁（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二批次激励限售股）
杨波	731,227	108,000		623,227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除限售
黄金辉	1,071,760	267,528		804,232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除限售
兰泽冠	1,226,241	116,309		1,109,932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

						除限售
梁珏	829,964	207,459		622,505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田凯军	229,329	49,082		180,247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蒋梦娟	37,800			37,8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肖桂林	247,050	48,413		198,637	高管锁定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根据激励考核方案分期解锁（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二批次激励限售股）
程涌	270,000			270,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其他股权激励对象合计	3,792,240			3,792,24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激励考核方案分期解锁（本报告期已解除第一、二批次激励限售股）
合计	296,030,396	3,721,792	960,103	293,268,707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 60.33%，主要系本期预付进口原材料货款增加所致；
2. 应收利息较期初减少 92.33%，主要系本期利息到期收回所致；
3.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30.55%，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4. 开发支出较期初增加 49.91%，主要系 CMP 项目及芯片开发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5.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112.58%，主要系预付的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6. 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 49.17%，主要系为控制风险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7. 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 52.21%，主要系上年末计提年终奖本期发放所致；
8. 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 83.36%，主要系上年末计提税费本期缴纳所致；
9.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 35.97%，主要系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所致；
10. 递延收益较期初减少 41.68%，主要系政府补助递延收益本期转销所致；
11.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319.31%，主要系本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12.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57.87%，主要系本期账款收回情况良好计提坏账减少所致；
13.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951.19%，主要系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所致；
14.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2.01%，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634.3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9.08%，若剔除并表范围变化的影响则同比下降 7.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1.9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3.85%。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同比下降主要系：

一方面，报告期内，因人民币升值导致外销收入同比减少 1,595 万元，外汇资产折算因人民币升值形成汇兑损失 2,353 万元。如剔除人民币升值对外销收入及外汇资产折算的影响，则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6.58%。针对当前汇率变动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已经授权开展与银行间进行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择时选择远期锁定汇率，减少汇率波动的影响。

另一方面，公司近年在硒鼓业务的策略是提升市占率并整合市场，为此公司主动采取了相关市场等策略以提升出货量。本报告期内，公司订单仍十分饱满，公司会继续维持前期市场战略、持续提升硒鼓端的市场占有率，逐步发挥产业链完整的链优势并综合提高主营业务利润水平。预计随着公司内部管理水平提升以及外部市场逐步整合到位，硒鼓以及公司主营业务综合利润水平将有较好增速。

与此同时，公司因春节长假假期后出现暂时性的用工短缺，导致出现产能不足、产量与订单出货量不匹配、货期延长的情况；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加强了生产员工招聘及培训工作，随着员工逐渐到岗以及新增产能释放，会逐渐满足市场供应。同时鉴于此，为从根本上解决此问题，公司将启动该业务自动化改造项目。通过智能化改造完成产业升级，以保障产品质量稳定，提高生产水平及劳动效率、提升业务利润率水平，进而提升公司竞争优势。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同日披露的 2017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之“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在此不再累述。（公告编号：2018-023）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567,525.12	34,380,819.6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2.75%	13.76%

本报告期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同比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6,171,032.18	60,732,001.8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60%	15.54%

本报告期公司前五名客户中，第一名客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名图科技有限公司的客户，第二、五名客户为母公司的客户，第三、四名客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超俊科技有限公司的客户，同比无重大变化。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第一季度，公司积极落实年度经营计划，重点推进生产、研发、销售、管理等各项工作。市场方面，公司彩色碳粉业务继续保持快速、稳定增长，本报告期内母公司彩色聚合碳粉销量同比增长 27.41%，毛利额同比增长 18.85%。旗捷科技芯片业务销量同比增长 2.5%，毛利额同比增长 56.49%，毛利增速显著高于收入增速。显影辊销量同比增长 105.39%，毛利额同比增长 131.82%，主要系第二批机器投产，产量增长，单位成本降低，毛利额增长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及人身伤亡事故、无环境污染事故、无新增职业病发生；各项资质评定、荣誉申报、扶持政策与基金申请工作均有序推进。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二节之“二、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及提取激励基金资助激励对象购买限制性股票的情况；2、公司承诺在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个解锁期解锁，基期均取为 2014 年度（公司 2014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为 12,132.61 万元），每一期解锁的业绩条件如下：第一次解锁的业绩条件达到相比 2014 年，2015 年净利润基准增长率不低于 20%，目标增长率不低于 20%；；第二次解锁的业绩条件为：相比 2014 年，2016 年净利润基准增长率不低于 50%，目标增长率不低于 70%；第三次解锁的业绩条件为：相比 2014 年，2017 年净利润基准增长率不低于 100%，目标增长率不低于 180%（上述指标均以经审计的年度合并口径财务数据为依据。“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时，激励对象可以在计划首次授予的权益工具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按每 30%:30%:40% 的比例分批逐年解锁。实际可解锁数量应与公司和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挂钩。	2015 年 09 月 14 日	自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起至计划权益工具有效期期满之日止，有效期四年。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2013 年资产重组	湖北鼎龙	关于同业	1、关于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同业竞争的承	2013	长期	承诺人严格遵

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竞争、关 联交易、 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诺。	诺；2、关于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关联交易的 承诺	年 06 月 21 日	有效	守了上述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 述承诺的情况。
	湖北鼎龙 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 竞争、关 联交易、 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诺。	3、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13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有效	承诺人严格遵 守了上述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 述承诺的情况。
2016 年资产重组 时所作承诺(2015 年 11 月启动停牌 程序)	公司控股 股东、实 际控制人 朱双全、 朱顺全先 生	关于同业 竞争、关 联交易、 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诺。	1、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2、避免同业竞 争承诺；3、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 诺函	2016 年 2 月 19 日	长期 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 末，上述承诺仍 在履行过程中， 不存在违背该 等承诺情形。
	旗捷科技 交易对方 (上海翔 虎除外)： 王敏、王 志萍及其 其他 6 位自 然人、舟 山旗捷	业绩承诺	旗捷科技盈利承诺：旗捷科技在 2016 年 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各会计年度实 现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000 万元、6,000 万元和 7,000 万元。	2016 年 2 月 19 日	长期 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 末，上述承诺仍 在履行过程中， 不存在违背该 等承诺情形。
	何泽基、 刘想欢	业绩承诺	超俊科技业绩承诺：超俊科技在 2016 年至 2019 年各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500 万元、5,250 万元、6,200 万元和 7,000 万元。	2016 年 2 月 19 日	长期 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 末，上述承诺仍 在履行过程中， 不存在违背该 等承诺情形。
	陈全吉、 胡晖、谢 莉芬、林 福华、杨 明红	业绩承诺	佛来斯通业绩承诺：佛来斯通在 2016 年 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各会计年度实 现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00 万元、600 万元 和 720 万元。	2016 年 2 月 19 日	长期 有效	佛来斯通于 2017 年 6 月 1 日起至 年底停产技改， 鉴于此公司调整 了其考核目标， 佛来斯通达到并 完成该考核目 标，未达到资产 重组时协议中业 绩承诺，但仍然 按照协议进行了 补偿。

浙江旗捷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杭州旗捷科技有 限公司相关原股 东	股份锁定 承诺	王敏、王志萍、吴璐等三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可解禁流通其中的 3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二十四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3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3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四十八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10% 份额。彭可云、赵炯、赵志奋、保安勇、濮瑜等 5 名旗捷投资股东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解禁所持有的全部份额。上海翔虎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可解禁流通其中的 5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二十四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3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20% 份额。舟山旗捷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解禁所持有的全部份额。	2016 年 7 月 1 日	长期 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 末，上述承诺仍 在履行过程中， 不存在违背该 等承诺情形。
何泽基	股份锁定 承诺	何泽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可解禁流通其中的 2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二十四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2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2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四十八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15%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六十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15%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七十二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10% 份额。	2016 年 7 月 1 日	长期 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 末，上述承诺仍 在履行过程中， 不存在违背该 等承诺情形。
宁波佛来	股份锁定	南海集团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	2016	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

斯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相关原股东	承诺	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可解禁流通其中的 5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二十四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3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再解禁流通其中的 20% 份额。陈全吉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解禁流通其中的 80% 份额；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四十八个月后，可解禁流通其中的 20% 份额。谢莉芬、胡晖、林福华、杨明红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可解禁所持有的全部份额。上述各标的交易对方，如需对上市公司承担业绩承诺补偿责任，且优先以股份形式进行补偿的，需要在业绩补偿承诺期内，履行完毕盈利补偿义务(如需)，方可分期解锁。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期的规定。	年 7 月 1 日	有效	未，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等承诺情形。
除不负责标的资产运营的上海翔虎外，旗捷科技、旗捷投资的交易对方	竞业禁止承诺	除不负责标的资产运营的上海翔虎外，旗捷科技、旗捷投资的交易对方均承诺：在未取得上市公司同意的前提下，旗捷科技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在旗捷科技的任职期限不少于资产交割日后的 36 个月，且如在 36 个月后离职的竞业限制期限应不少于 2 年。	2016 年 2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等承诺情形。
深圳超俊科技有限公司交易对方	竞业禁止承诺	在未取得上市公司同意的前提下，超俊科技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在超俊科技的任职期限不少于资产交割日后的 36 个月，且如在 36 个月后离职的竞业限制期限应不少于 2 年。	2016 年 2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等承诺情形。
南海集团	竞业禁止承诺	“在未取得上市公司同意的前提下，佛来斯通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在佛来斯通的任职期限不少于资产交割日后的 36 个月，且如在 36 个月后离职的竞业限制期限应不少于 2 年。本次交易完成后，南	2016 年 2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等承诺情形。

			海集团不再从事与佛来斯通相同的墨粉研发、生产、销售相关业务。佛来斯通与佛来斯通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核心管理人员签订技术保密协议，并确保佛来斯通的墨粉生产技术不流失、核心技术人员团队不流失，若因前述事项未尽责导致技术泄密，南海集团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陈全吉	竞业禁止承诺	“在未取得上市公司同意的前提下，陈全吉在佛来斯通的任职期限不少于资产交割日后的 60 个月；在从佛来斯通离职后的 24 个月内不得从事与佛来斯通业务相关的墨粉研发、生产、销售的等业务，也不得在从事此类业务的公司中公开或私下任职。作为佛来斯通的高管，主管佛来斯通的整体经营，应当恪尽职守、勤勉工作，对佛来斯通的资产保值增值的承担相关义务，并确保佛来斯通的墨粉生产技术不流失、核心技术人员团队不流失，若因前述事项未能尽责导致技术泄密、重大经营风险和损失，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 年 2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等承诺情形。
	胡暉、谢莉芬、林福华、杨明红	竞业禁止承诺	“在未取得上市公司同意的前提下，在佛来斯通的任职期限不少于资产交割日后的 60 个月；在从佛来斯通离职后的 24 个月内不得从事与佛来斯通业务相关的墨粉研发、生产、销售的等业务，也不得在从事此类业务的公司中公开或私下任职”。	2016 年 2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等承诺情形。
	浙江旗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对方	其他承诺	“1、本人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固定居所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拥有与鼎龙股份签署协议及履行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2、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亦未受到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3、本人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违反诚信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4、本人已经依法对旗捷投资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人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5、本人合法持有旗捷投资的股权，该股权不存在信托安排、不存在股份代持，不代表其他方的	2016 年 2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等承诺情形。

		<p>利益，且该股权未设定任何抵押、质押等其他项权利，亦未被执法部门、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同时，本人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该股权登记至鼎龙股份名下。6、在本人与鼎龙股份签署的协议生效并执行完毕之前，本人保证不就本人所持旗捷投资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保证旗捷投资正常、有序、合法经营，保证旗捷投资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旗捷投资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标的资产行为。如确有需要，本人及旗捷投资须经鼎龙股份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7、本人保证旗捷投资或本人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不存在阻碍本人转让旗捷投资股权的限制性条款。8、本人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本人转让旗捷投资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9、旗捷投资公司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不存在阻碍本人转让所持旗捷投资股权的限制性条款。10、本人与鼎龙股份及其股东以及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人未向鼎龙股份推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交易中，王敏与王志萍构成一致行动人；赵志奋和赵炯为父女关系，同时赵志奋为彭可云的岳父。除此外，本人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他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11、除非事先得到鼎龙股份的书面同意，本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人向鼎龙股份转让股份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杭州旗捷科技有限公司交易对方</p>	<p>其他承诺</p>	<p>上海翔虎就本次交易，承诺如下：“1、本公司系在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拥有与鼎龙股份签署协议及履行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2、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亦未受到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3、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违反诚信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p>	<p>2016年2月19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等承诺情形。</p>

		<p>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4、本公司已经依法对旗捷科技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5、本公司合法持有旗捷科技的股权，该股权不存在信托安排、不存在股份代持，不代表其他方的利益，且该股权未设定任何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亦未被执法部门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同时，本公司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该股权登记至鼎龙股份名下。6、在本次交易完成之前，本公司保证不就本公司所持旗捷科技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保证不在行使股东权利时投票赞成下列事项：（1）旗捷科技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或者（2）旗捷科技进行非法转移、隐匿标的资产行为。7、除旗捷科技现有其他股东享有的优先购买权外，本公司保证本公司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不存在阻碍本公司转让旗捷科技股权的限制性条款。8、本公司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本公司转让旗捷科技股权的本公司作为当事人一方的诉讼、仲裁或纠纷。9、除旗捷科技现有其他股东享有的优先购买权外，旗捷科技的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文件中不存在阻碍本公司转让所持旗捷科技股权的限制性条款。10、本公司与鼎龙股份及其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以及鼎龙股份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公司未向鼎龙股份推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作为鼎龙股份的股东行使股东权利时，与鼎龙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他交易对方之间，不会存在一致行动关系。11、除非事先得到鼎龙股份的书面同意，本公司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公司向鼎龙股份转让股权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舟山旗捷就本次交易，承诺如下：“1、本企业系在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合伙企业，拥有与鼎龙股份签署协议及履行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2、本企业及主要管理人员</p>		
--	--	--	--	--

		<p>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亦未受到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3、本企业及主要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违反诚信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4、本企业已经依法对旗捷科技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企业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5、本企业合法持有旗捷科技的股权，该股权不存在信托安排、不存在股份代持，不代表其他方的利益，且该股权未设定任何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亦未被执法部门、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同时，本企业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该股权登记至鼎龙股份名下。6、在本企业与鼎龙股份签署的协议生效并执行完毕之前，本企业保证不就本企业所持旗捷科技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保证旗捷科技正常、有序、合法经营，保证旗捷科技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旗捷科技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标的资产行为。如确有需要，本企业及旗捷科技须经鼎龙股份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7、本企业保证旗捷科技或本企业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不存在阻碍本企业转让旗捷科技股权的限制性条款。8、本企业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本企业转让旗捷科技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9、旗捷科技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不存在阻碍本企业转让所持旗捷科技股权的限制性条款。10、本企业与鼎龙股份及其股东以及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企业未向鼎龙股份推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本企业与本次交易发行认购方王敏为一致行动人外，本企业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他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11、除非事先得到鼎龙股份的书面同意，本企业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p>			
--	--	--	--	--	--

			本企业向鼎龙股份转让股权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何泽基、刘想欢	其他承诺	<p>何泽基、刘想欢就本次交易，承诺如下：</p> <p>“1、本人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固定居所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拥有与鼎龙股份签署协议及履行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2、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亦未受到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3、本人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违反诚信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4、本人已经依法对超俊科技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人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5、本人合法持有超俊科技的股权，该股权不存在信托安排、不存在股份代持，不代表其他方的利益，且该股权未设定任何抵押、质押等其他权利，亦未被执法部门、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同时，本人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该股权登记至鼎龙股份名下。6、在本人与鼎龙股份签署的协议生效并执行完毕之前，本人保证不就本人所持超俊科技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保证超俊科技正常、有序、合法经营，保证超俊科技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超俊科技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标的资产行为。如确有需要，本人及超俊科技须经鼎龙股份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7、本人保证超俊科技或本人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不存在阻碍本人转让超俊科技股权的限制性条款。8、本人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本人转让超俊科技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9、超俊科技公司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不存在阻碍本人转让所持超俊科技股权的限制性条款。10、本人与鼎龙股份及其股东以及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人未向鼎龙股份推</p>	2016年2月19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等承诺情形。

			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交易中，除何泽基和刘想欢为配偶关系外，本人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他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11、除非事先得到鼎龙股份的书面同意，本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人向鼎龙股份转让股份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佛来斯通交易对方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系在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本人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固定居所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拥有与鼎龙股份签署协议及履行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p> <p>2、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亦未受到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3、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本人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违反诚信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4、本公司/本人已经依法对佛来斯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5、本公司/本人合法持有佛来斯通的股权，该股权不存在信托安排、不存在股份代持，不代表其他方的利益，且该股权未设定任何抵押、质押等其他项权利，亦未被执法部门、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同时，本公司/本人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该股权登记至鼎龙股份名下。6、在本公司/本人与鼎龙股份签署的协议生效并执行完毕之前，本公司/本人保证不就本公司所持佛来斯通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保证佛来斯通正常、有序、合法经营，保证佛来斯通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佛来斯通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标的资产行为。如确有需要，本公司/本人及佛来斯通须经鼎龙股份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7、本公司/本人保证佛来斯通或本公司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不存在阻碍本公司/本人转让佛来斯通股权的限</p>	2016年2月19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背该等承诺情形。

			制性条款。8、本公司/本人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本公司/本人转让佛来斯通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9、佛来斯通公司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不存在阻碍本公司/本人转让所持佛来斯通股权的限制性条款。10、本公司/本人与鼎龙股份及其股东以及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公司/本人未向鼎龙股份推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本人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他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11、除非事先得到鼎龙股份的书面同意，本公司/本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公司/本人向鼎龙股份转让股份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董事：朱双全、朱顺全	其他承诺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0年01月22日	任期内有效	截止本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朱双全、朱顺全	其他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双全、朱顺全分别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009年07月22日	实际控制上市公司期间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朱双全、朱顺全	其他承诺	若发行人因本次发行前已享受的税收优惠被有关部门要求补交税款，则发行人补交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朱双全、朱顺全将对发行人进行全额补偿。	2008年01月23日	有效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补偿事项未发生。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738.4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738.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荷调节剂技术改造	否	8,500	8,970.54	0	8,970.54	100%	2010年12月31日	447.15	10,960.14	是	否
彩色聚合碳粉产业化	否	6,000	6,124.53	0	6,124.53	100%	2012年9月30日	2,252.77	25,599.7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500	15,095.07	0	15,095.07	--	--	2,699.92	36,559.91	--	--
超募资金投向											
珠海名图项目	否	6,800	6,800	0	6,800	100.00%	2012年12月13日	-30.14	6,855.75	是	否
南通龙翔项目	否	4,954	4,954	0	4,954	100.00%	2012年8月9日	237.05	9,776.43	是	否
彩色聚合碳粉产业化(二期)	否	3,300	3,375.87	0	3,375.87	100.00%	2015年10月31日	0	--	--	否
半导体 CMP	否	8,184.40	7,513.46	0	7,513.46	100.00%	2016年9月	0	--	否	否

工艺耗材产业化项目							30 日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000.00	5,000.00	0	5,000.00	10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8,238.40	27,643.33		27,643.33	--	--	206.91	16,632.18	--	--	--
合计	--	42,738.40	42,738.40		42,738.40	--	--	2,906.83	53,192.0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 经公司 2011 年 8 月 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 3,740 万元投资南通龙翔化工有限公司，取得该公司 44% 股权；（2）经公司 2012 年 4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两项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3）经公司 2012 年 8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 1,214 万元增资投资于南通龙翔化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由原来的 44% 增至 51%。报告期内，该企业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4）经公司 2012 年 12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 3,740 万元以股份转让方式投资珠海名图科技有限公司，取得该公司 20% 股权；（5）2013 年 9 月 29 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使用超募资金 3,060 万元作为现金对价支付购买珠海名图本次交易的部分股权，至此，公司已持有珠海名图 100% 股权；（6）经公司 2014 年 10 月 2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300 万元用于建设彩色聚合碳粉二期项目。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两项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彩色聚合碳粉二期项目已实际使用资金 3375.87 万元，项目已投入使用。（7）经公司 2015 年 3 月 27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 亿元（包括超募资金本金 7,513.46 万元及部分超募资金利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由其负责具体实施半导体材料产业化项目。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 12,335.40 万元，目前项目正按计划推行。</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为合资经营方式的议案》，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鼎汇微电子 20% 的股权转让给武汉隆顺达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款按照鼎汇微电子净资产折算后确定为 2,0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鼎汇微电子的持股比例由 100% 调整为 80%，仍为鼎汇微电子的控股股东。鼎汇微电子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事项尚未开始实施。</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 2010 年 3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6,363.2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核准并出具大信专审字【2010】第 2-0136 号报告，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已按计划项目投入，对于剩余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已按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决议投入相应项目。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155.82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29.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3,04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319.0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3,04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0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集成电路芯片(IC)抛光工艺材料产业化二期项目	否	7,600.00	7,600.00	1,062.59	2,349.42	30.91%	2018年12月31日	-	-	否	否
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是	4,040.00	4,040.00	0	0	-	2019年12月31日	-	-	否	否
柔性显示基板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3,000.00	3,000.00	22.21	22.21	0.74%	2020年6月30日	-	-	否	否
打印耗材试	是	12,000.00	12,000.00	118.08	602.93	5.02%	2019年12月	-	-	否	否

验研发基地 建设项目							31 日				
年产 800 万支 通用再生耗材 智能化技术 改造项目	是	4,000.00	4,000.00	0	0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否
旗捷智能打 印耗材芯片 研发中心升 级改造项目	是	10,000.00	10,000.00	81.62	81.62	0.8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否
重组交易的 现金对价款	否	23,672.90	23,672.90	0	23672.90	10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是	否
补充流动资 金（如有）	否	32,842.92	32,842.92	5,445.03	20,589.95	62.6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是	否
承诺投资项 目小计	-	97,155.82	97,155.82	6,729.53	47,319.03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 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 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 向小计											
合计	-	97,155.82	97,155.82	6,729.53	47,319.0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8 年 1 月 17 日和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继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事项无异议。募集资金变更后的将全部用于年产 800 万支通用再生耗材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柔性显示基板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打印耗材试验研发基地建设项目、旗捷智能打印耗材芯片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分别为 4,000.00 万元、3,905.85 万元、3,000.00 万元、12,000.00 万元、10,000.00 万						

	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2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7 年 1 月 20 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000.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储存，用于承诺项目的后续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控股成都时代立夫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6 日，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时代立夫科技有限公司及其现有股东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李长俊、易兴旺、徐磊、张莉娟签署了《关于成都时代立夫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和《与徐磊、李长俊、易兴旺、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时代立夫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拟以 5631.79 万元收购时代立夫 69.28% 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交易完成后，时代立夫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次对外投资的投资额度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未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易兴旺所持时代立夫的股权（出资 306.5 万元，占时代立夫注册资本的 6.86%）因故暂未交割，其承诺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会持续披露具体进展情况。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持有时代立夫 62.42% 股权。

上述事项已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履行披露义务，公告编号：2018-002。

2、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之变更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9 号），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龙股份”、“公司”、“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990,858,238.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9,3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71,558,238.00 元，已经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到位。所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集成电路（IC）芯片及制程工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集成电路芯片（IC）抛光工艺材料的产业化二期项目、品牌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彩色打印复印通用耗材研发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后），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分别为 23,672.90 万元、20,000.00 万元、7,600.00 万元、8,040.00 万元、5,000.00 万元、34,773.10 万元。（公告编号：2016-018、034、2017-002、006 等）

2017 年 2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7 年 1 月 20 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 6,000.00 万元。（公告编号：2017-007、010 等）

2018 年 1 月 17 日和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继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事项无异议。募集资金变更后的将全部用于年产 800 万支通用再生耗材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集成电路制程工艺材料及柔性显示材料研发中心项目、柔性显示基板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打印耗材试验研发基地建设项目、旗捷智能打印耗材芯片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拟投入募集配套资金分别为 4,000.00

万元、3,905.85 万元、3,000.00 万元、12,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公告编号：2018-003、004、010 等）

上述事项已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履行披露义务，公告编号：2016-018、034、2017-002、006、2017-007、010、2018-003、004、005、006、010 等。

3、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

2015年4月2日和2015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继审议通过了《〈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相关议案。2015年6月4日，该计划完成股票购买，涉及已购买鼎龙股份股票4,984,238股，占公司当期总股本的比例为1.13%，购买均价为31.92元/股。该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期为2015年6月5日至2016年6月4日。（公告编号：2015-022、032、033等）

2016年1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朱双全先生与朱顺全先生，以自有资金置换了该计划中的优先级份额共8,554万份。2016年6月4日，该计划所购买的鼎龙股份股票锁定期结束。2016年11月11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决定暂不减持。（公告编号：2016-054、084）

2017年3月10日，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一年，即存续期延长至2018年5月13日。（公告编号：2017-019、020）。

2018年3月2日，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延期一年，即存续期延长至2019年5月13日。（公告编号：2018-014、016）。

上述事项已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履行披露义务，公告编号：2015-022、032、033、2016-054、084、2017-019、020、2018-014、016 等。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预案）为：以公司现有股本 961,016,0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1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总金额 9,610,160.02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转增不送股。该方案需待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上述事项已按信息披露规则履行披露义务，公告编号：2018-025、026 等。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5,179,082.61	1,000,117,011.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606,998.00	15,782,748.00
应收账款	371,489,778.31	372,467,205.68
预付款项	35,186,506.57	21,946,277.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25,760.04	5,552,174.3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540,980.31	15,007,730.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4,232,737.70	255,850,306.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8,794,765.51	558,249,032.79
流动资产合计	2,141,456,609.05	2,244,972,485.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9,286,741.05	191,630,577.8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3,072,318.90	395,779,971.74
在建工程	25,338,699.64	23,926,347.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5,607,970.92	144,477,704.03
开发支出	46,813,973.00	31,227,911.63
商誉	888,837,987.08	849,512,449.47
长期待摊费用	10,460,327.44	8,760,77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7,014.05	2,711,322.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65,153.51	16,636,446.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0,430,185.59	1,667,663,505.45
资产总计	3,941,886,794.64	3,912,635,991.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9,749,331.85	129,418,829.24
预收款项	14,089,612.83	9,445,117.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868,956.32	24,833,583.15
应交税费	7,144,896.24	42,945,061.2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32,000.00	532,000.00

其他应付款	44,951,576.56	33,059,754.0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336,373.80	240,234,345.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88,660.00	1,352,3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21,897.50	31,371,723.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210,557.50	32,724,043.44
负债合计	249,546,931.30	272,958,388.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1,016,002.00	961,016,0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4,806,310.98	1,713,705,103.35
减：库存股	17,602,680.00	17,602,6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740,283.48	75,740,283.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6,000,637.28	857,281,133.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39,960,553.74	3,590,139,842.61
少数股东权益	52,379,309.60	49,537,759.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2,339,863.34	3,639,677,60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41,886,794.64	3,912,635,991.38

法定代表人：朱双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444,316.92	511,515,930.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534,500.00	15,767,250.00
应收账款	94,608,308.41	76,629,294.12
预付款项	6,476,230.17	5,786,185.43
应收利息	425,760.04	5,465,824.7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499,848.15	77,396,173.59
存货	67,397,677.34	65,896,191.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0,707,547.15	492,625,191.93
流动资产合计	1,032,094,188.18	1,251,082,041.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4,836,413.92	1,762,497,979.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2,628,643.38	206,766,657.76
在建工程	14,185,038.41	11,243,731.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821,468.64	31,441,817.10
开发支出	8,375,354.35	7,528,536.6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38,183.57	4,550,90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2,212.76	1,175,904.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05,316.16	2,130,121.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6,072,631.19	2,030,335,655.52
资产总计	3,308,166,819.37	3,281,417,697.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893,573.21	9,227,763.11
预收款项	208,612.49	1,445,773.97
应付职工薪酬	614,350.00	4,500,000.00
应交税费	18,965,409.59	33,360,487.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346,516.18	24,357,468.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028,461.47	72,891,492.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9,900.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5,000.00	22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000.00	484,900.49
负债合计	66,253,461.47	73,376,393.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1,016,002.00	961,016,0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24,236,897.06	1,723,135,689.43
减：库存股	17,602,680.00	17,602,6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740,283.48	75,740,283.48
未分配利润	498,522,855.36	465,752,008.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1,913,357.90	3,208,041,303.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8,166,819.37	3,281,417,697.19

法定代表人：朱双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诚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316,343,208.19	390,930,092.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5,790,429.06	303,447,670.74
其中：营业成本	195,016,781.72	248,997,924.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68,519.77	3,329,220.37
销售费用	16,672,979.12	14,704,925.35
管理费用	40,690,866.67	36,153,893.44
财务费用	20,284,264.71	838,432.40
资产减值损失	-242,982.93	-576,725.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42,845.83	479,727.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56,163.24	479,727.24
其他收益	7,371,266.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966,891.56	87,962,148.82
加：营业外收入	2,404,292.27	3,536,245.04
减：营业外支出	491,653.86	401,026.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879,529.97	91,097,367.55
减：所得税费用	10,853,196.33	14,307,768.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026,333.64	76,789,599.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719,503.50	73,645,850.22
少数股东损益	-4,693,169.86	3,143,749.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026,333.64	76,789,599.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719,503.50	73,645,850.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93,169.86	3,143,749.3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07	0.07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07	0.07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朱双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诚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0,831,830.58	75,287,666.90
减：营业成本	42,282,653.10	33,963,891.77
税金及附加	1,597,727.23	922,658.15
销售费用	4,192,776.38	3,021,848.03
管理费用	7,525,624.08	5,596,653.94
财务费用	2,288,749.71	-2,594,905.65
资产减值损失	42,055.78	-968,604.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48,742.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70,534.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50,987.25	35,346,124.85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	3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7,477.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36,509.55	35,656,124.85
减：所得税费用	5,365,663.03	5,348,418.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70,846.52	30,307,706.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770,846.52	30,307,706.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朱双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诚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1,942,278.64	425,953,971.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35,905.43	23,334,111.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46,437.49	5,781,03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024,621.56	455,069,115.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293,115.23	271,114,081.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518,449.18	52,853,35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82,057.61	41,281,72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44,399.52	29,864,98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538,021.54	395,114,13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6,600.02	59,954,978.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41,298.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815.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7,114.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40,615.76	30,019,752.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2,500,000.00	642,72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3,479,250.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5.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223,462.11	672,748,75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56,347.72	-672,748,752.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1,558,23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558,23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4,216.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99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1,209.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207,028.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868,181.28	-1,480,860.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937,928.98	355,932,393.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117,011.59	527,453,055.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5,179,082.61	883,385,449.09

法定代表人：朱双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诚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947,194.26	89,293,954.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45,807.26	2,845,16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493,001.52	92,139,11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197,127.84	30,153,885.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89,465.34	8,466,507.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82,701.84	11,755,249.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61,749.36	4,114,46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31,044.38	54,490,10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1,957.14	37,649,007.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87,531.4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9,531.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23,418.05	1,522,139.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500,000.00	632,72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51,835,700.84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959,118.89	634,251,139.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69,587.42	-634,251,139.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1,558,23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558,23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	846,99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00,000.00	846,99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00,000.00	970,711,24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63,983.03	-434,441.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071,613.31	373,674,671.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515,930.23	131,025,663.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444,316.92	504,700,335.46

法定代表人：朱双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诚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双全

2018 年 4 月 20 日